

【以支付宝转账还信用卡借款为由，他骗了8万余元】今年“双节”期间，绥化市公安局北林分局刑警大队侦查员侦破一个系列诈骗案件，于10月6日抓获一名系列诈骗犯罪嫌疑人。今年2月7日，绥化市北林区中兴西路华西宾馆楼下某超市来了一名男顾客，买了点食品、饮料后，对老板说他需要使用支付宝转款还信用卡借款，但支付宝里没有钱了，微信中有钱，想使用微信给老板转款几十元，让老板用支付宝给转回。老板同意帮这个忙，二人相互转款。这名顾客走后，老板发现支付宝中的钱款被转走了2.6万元。今年2月13日，绥化市北林区中兴春天商场附近某超市的老板被一名男子以同样的手段骗走1.8万元。经工作，民警发现受害人钱款均被转入犯罪嫌疑人刘某支付宝账户内，该人有同类犯罪前科。通过进一步调查取证，警方认定刘某是此系列诈骗案件犯罪嫌疑人。刑警大队侦查员经多方工作，发现“双节”期间刘某潜回绥化市兰西县乡下。侦查员随即驱车赶往兰西县开展工作，于10月6日下午在兰西县北安乡将刘某抓获。经讯问，犯罪嫌疑人刘某对于其于2019年11月至2020年3月期间，在绥化市北林区诈骗作案4起、在哈尔滨市诈骗作案5起，骗取9名受害人8万余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绥化北林警方已核实犯罪嫌疑人刘某诈骗作案4起。犯罪嫌疑人刘某因涉嫌诈骗罪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工作中。

声明：转载此文是出于传递更多信息之目的。若有来源标注错误或侵犯了您的合法权益，请作者持权属证明与本网联系，我们将及时更正、删除，谢谢。

来源：生活报